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 上午 10:00

地點：新竹市東大路二段八十三號十三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梁修宗、李大經、陳國鴻、曾義舜、陳星州、劉先民、楊宗益、蔡坤良、詹惠芬、黃焜煌

出席比率：100%

列席人員(職稱)：監察人余明長、監察人周進益、財會中心副總曾淑真、稽核李文蘭、人力資源中心副總陳化民、行政資材中心副總瞿瑞華

主席：梁修宗

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

紀錄：曾淑真

壹、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洽悉。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一〇五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提請 公鑒。

說明：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已編製完成，上述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益輝會計師及涂嘉玲會計師擬出具保留核閱報告。

2. 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案由二：資金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

(三) 重要業務報告：

案由一：一〇五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

案由二：「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之執行情形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上一字第 1041804315 號函辦理，為持續提升財務報告資訊品質及透明度，本公司應按季將「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之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控管，請參閱附件。

案由三：一〇五年度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情形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1. 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自評。

2. 預計於年度終了提供予董事成員進行自評。

3. 自評內容請參閱附件。

案由四：一〇五年公司治理評鑑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

案由五：公司落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1. 為明示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2. 本公司要求每位員工簽署「廉潔承諾具結書」。

3. 於年度終了提供予各功能組織進行落實誠信經營檢查。

4.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每年應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由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化民副總報告。

(四)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案由一：稽核業務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

貳、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通過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提請 承認。(稽核提)

說明：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案，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背書保證金額於淨值百分之十五之限額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報提董事會追認，背書保證授權由董事長先行決行之背書保證明細如附件，提請 追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提請 討論。(人事部門提)

說明：1. 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規定，年終績效獎金依當年度個人工作表現酌予發給，最高以一個月薪資為限。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一個月薪資。

2. 本案業經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七日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3. 本案涉董事自身利益相關者，需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本案出席董事長梁修宗、董事李大經、董事陳國鴻、董事曾義舜、董事陳星州、董事劉先民、董事楊宗益皆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本案由主席指派獨立董事詹惠芬代理主席，除董事長梁修宗、董事李大經、董事陳國鴻、董事曾義舜、董事陳星州、董事劉先民、董事楊宗益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民國一〇五年員工酬勞提列數，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民國一〇五年員工酬勞提列數擬訂金額為新台幣 43,200,000 元，截至一〇五年九月帳上已提列金額為新台幣 32,400,000 元。

2. 實際員工酬勞之提列數仍需待民國一〇五年度決算後依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因公司業務需求，擬申請銀行額度一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土地銀行授信額度項目有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貳億元整。

2. 元大銀行授信額度項目有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壹億元整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美金壹佰萬元整。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